

最紅冬日賞 – 萬寧之條款及細則

優惠推廣期

1. 優惠推廣期為 2025 年 12 月 1 日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

優惠詳情

2. 於推廣期內，以**合資格信用卡**於**指定商戶**作**合資格簽賬**並**累積簽賬淨額**滿港幣 1,000 元，您可以：
 - a. 獲享額外 5%「獎賞錢」回贈，上限為\$300「獎賞錢」；
 - b. 就星期五、星期六或星期日作的合資格簽賬，另獲享額外 5%「獎賞錢」回贈，上限為\$150「獎賞錢」。

如何獲享優惠

3. 您可獲享優惠，若您：
 - a. 持有合資格信用卡及您的信用卡戶口在整個推廣期及獲享優惠時仍然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
 - b. 於推廣期內於指定商戶作合資格簽賬前成功進行**登記**；及
 - c. 於推廣期內於指定商戶以合資格信用卡作合資格簽賬。

獲享優惠前須注意事項

4. 您不可：
 - a. 將優惠兌換現金、其他貨品、服務、折扣或轉讓。
 - b. 除特別聲明外，將優惠與其他折扣、推廣優惠同時使用。
5. 登記須於簽賬前進行，而登記前之合資格簽賬將不獲計算。您只須於推廣期內登記一次。成功登記並不代表**我們**已確認有關信用卡、交易或持卡人符合獲得優惠及額外「獎賞錢」的資格。
6. 若您名下持有多於一張合資格信用卡，我們會將該等合資格信用卡的所有合資格簽賬合併計算，以釐定您可獲享的額外「獎賞錢」。
7. 我們將根據我們持有的登記及合資格簽賬交易紀錄，以計算您可獲享的額外「獎賞錢」。如您符合資格獲享優惠，我們會於 2026 年 5 月 31 日或之前將額外「獎賞錢」自動誌入您於我們紀錄中累積合資格簽賬之簽賬淨額最高的合資格信用卡戶口內。

8. 同一合資格信用卡戶口下的基本卡持卡人與附屬卡持卡人可各自以其合資格信用卡獲享優惠（就各自登記）。如持卡人為綜合戶口附屬卡持卡人，則主卡及附屬卡持卡人均可享用已誌入該附屬卡戶口內的額外「獎賞錢」。
9. 於整個推廣期內的額外「獎賞錢」總金額將計算至最接近的整數。
10. 此優惠下的額外「獎賞錢」並不包括「獎賞錢」計劃中可獲享的基本「獎賞錢」。
11. 於獲享額外「獎賞錢」後，如用作計算額外「獎賞錢」的有關交易被取消，我們有權於有關持卡人的信用卡戶口扣除該額外「獎賞錢」而不作事先通知。
12. 您必須保留所有合資格簽賬的簽賬存根正本。如有任何爭議，我們或會隨時要求您提供有關存根及/ 或其他文件或證據，以作核實並保存。
13. 所有圖片、貨品資料、描述、價格及優惠均由指定商戶提供並只供參考。所有由指定商戶提供的貨品及服務數量有限，售完即止。對於指定商戶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質素或指定商戶或會提供的額外推廣優惠 / 折扣，我們概不承擔任何責任。請向指定商戶的店員查詢優惠詳情及條款細則。
14. 優惠須受本條款及細則及指定商戶的條款及細則約束。我們及指定商戶可更改或終止優惠或修改條款及細則。有關最新之優惠內容、供應及條款及細則，請參閱有關網頁。
15. 合資格信用卡及「獎賞錢」計劃的條款及細則繼續適用。
16. 如我們認為您有任何欺詐或濫用行為，您將不可獲享優惠。我們亦可從您的信用卡扣除您已獲享的額外「獎賞錢」或任何已享用的優惠，或取消您的信用卡。
17. 就本推廣如有任何爭議，我們及指定商戶保留最終決定權。
18. 除客戶及**本行**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19. 我們根據香港法例撰寫優惠之條款及細則。本推廣資料及本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或不一致，概以英文本為準。
20. 本優惠之條款及細則受現行監管規定約束。

21. 本行及您各方均接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的非專有司法管轄權管轄，而本條款及細則亦可在任何其他擁有司法管轄權的法院執行。

詞彙定義

22. 「指定商戶」指香港萬寧門市、Mannings Plus 及 Mannings Baby 之分店、萬寧官方網店 (www.mannings.com.hk) 及 GNC 專門店。

23. 「合資格信用卡」指由滙豐於香港發出的港幣個人基本卡、綜合、獨立戶口附屬卡及以港幣戶口簽賬的銀聯雙幣信用卡。若您只持有附屬卡而未持有任何個人基本卡，該附屬卡將不可獲享優惠。滙豐銀聯雙幣信用卡不適用於萬寧官方網店。

24. 「合資格簽賬」指推廣期內於指定商戶以合資格信用卡單一簽賬淨額最少滿港幣 500 元並以港幣結算，及於獲享優惠時已誌賬的交易。以下交易並不是合資格簽賬：

- 購買初生嬰兒配方奶粉（一號嬰兒奶粉）；
- 塑膠購物袋收費；
- 以電子錢包所作的交易（包括增值電子錢包）；及
- 所有未誌賬、取消以及退款的交易。

25. 「簽賬淨額」指合資格信用卡的最後簽賬金額，所有折扣扣除的金額及禮券/ 禮物卡之使用均不會計算在內。

26. 「登記」指以合資格信用卡透過 HSBC HK Reward+應用程式成功進行登記。

27. 「滙豐」、「我們」或「本行」指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在香港法律下註冊成立的公司，包括其繼承人和受讓人。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

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刊發

Issued by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參考編號：Y25-U8-CAMH0535